

风流墨客





# 风流墨客

李叔德著

长沙市卫生学校图书馆



CW0021859

总角寒窗对墨客，少年大有神。  
塞下醉题幽燕报国心，  
平生一脉江山余脉承祖恩。挺一挺墨个一，如斯是豪  
爽，远东歌来歌尽变，衣冠工使多添重。浪淘良苦音胡吟。  
白首穷经夜，学文工主要是精神歌晚唱，书中自有黄金屋。  
身。歌又不唱诗文不吟，学文累心，虚言固未父。自诩张颠现，  
慕颠狂，才子好一念。歌也歌矣笑吟吟，歌心真歌舜要歌。  
把其苦浪对古风财顶又歌何谓歌学文。

风流墨客  
李叔德著

\*  
漓江出版社出版  
(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)  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 
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9.625 插页 2 字数 208,000

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220 册

ISBN 7-5407-0483-7/l·363

定价：3.80 元

啊，人生！有些东西原本  
是你不能给的，为什么要怪怨  
你呢？



——罗曼·罗兰

本東西來些有「主人」，神  
教對愛及升天，內心歸不外主

耶和華



无论什么企图，只须打着爷爷旗号，往往便如愿以偿。他有着父亲的肤色，母亲的脸形，白白胖胖，细眉大眼。朝大人跟前一站，未曾开口，已讨人三分喜欢，再加上伶俐乖巧，会察颜观色，深得长辈宠爱，在家中的地位不仅远远超出两个哥哥之上，甚至与七岁的妹妹小倩争执起来也得退让他三分。他旁若无人地跑出大门，转瞬间把自己的任务忘得一干二净，拐进金黄金黄的油菜地，蹦蹦跳跳邀伙伴们捉螃蟹去了。

里屋，易中林慢慢地穿衣、洗脸、漱口、梳头。为数不多的头发经过精心安排，恰到好处地遮住了光秃的脑门，紫晶眼镜朝鼻梁一架，立刻使整个脸庞焕然一新。藏青的中山套服，笔直挺拔。脖颈固然细瘦，但插在雪白的衬领里，显得高贵庄重。等他穿好皮鞋，打过油，咯叽咯叽踱出堂屋时，已变得修长整洁，风度翩翩，跟众人平素见到的没什么两样了。

一般说来，易中林在这个三代共堂的七口之家中的地位是至高无上的。

但这种地位，既不是他应得的，也不是他想得的。他是个拥有师专毕业证书的乡村中学教师。二十年前，他读师专二年级的时候，被家庭一份“母危速归”的电报召回。母亲的确病危，想在闭眼以前看看儿媳妇。于是十九岁的学生易中林隐瞒学校当局做了新郎倌，于是毕业后顺理成章分回家乡。光阴荏苒，倏忽二十个春秋逝去，虽然中国大舞台上幕起幕落，但“狂风吹不倒牛尾巴”，易中林家道兴旺，诸事如意。他一大半时间在学校，一小半时间在家里。在家里，他

一大半时间读书休息，一小半时间跟绍信和小倩嬉玩。家务杂事他从来不管不问，柴米油盐酱醋茶全凭妻子统筹安排。住宅前后，林竹的栽培砍伐；瓜田菜畦，锄草浇水收摘，则属于老父亲的管辖范围。年轻的时候，易中林尚用心于房舍的装璜美化，每年腊月放寒假回家时，胁下总夹满了字、画，有些是买的，有些是他自个儿兴酣挥毫写的。近些年来，便连这点事务也主动移交给儿子们了。家庭里，上从老父亲，下至小倩倩，也从不拿具体杂事打扰他。比如正筹划把厨房拆了改筑一间正房；比如为绍元暗暗地物色对象；比如跟邻居合伙承养了一头牛等等，事先并不通知他，事后也不特意告诉他。汪素贞开始不习惯，因为除去这千头万绪的农活家务，她跟丈夫的谈话范围便极其狭窄。公公提醒她：她的丈夫是方圆几十里内唯一吃国家粮拿国家薪水的教书先生，一心不能二用，他教的学生将来兴许管天管地做官做老爷的，如若读书上有了差池，谁能担当得起？老头儿一字不识，信奉孔圣人却全心全意，省吃俭用培养儿子成了文化人，维护斯文的劲头比谁都大。

其实老人多此一举。易中林虽生长于农家，但受老人“万般皆下品，唯有读书高”的训戒，对体力劳动自幼不大感兴趣。每逢星期天回来，妻子的絮絮叨叨，他并不朝心上放。听的人心不在焉，讲的人自然情绪受挫伤，久而久之，那些杂务便从夫妻间的谈话中消失了。

然而，无论是家人还是乡邻，依然把易中林当作一家之主。即使易中林用行动表明他不是的，甚至用语言宣称他不是的，人们也还是把种种礼节强加在他头上。

汪素贞尤其注意这点，小心翼翼维持丈夫的特权，不敢叫自己僭越一步。在她看来，若妻子表现得比丈夫能干，比丈夫更有权威，那么不仅仅是这个无能丈夫的耻辱，也是包括他妻子在内的整个家庭的耻辱。虽然，至少在农活和家政上，她清楚地知道自己远胜于丈夫，是真正的主宰；但她驳斥自己：这些活路是粗活脏活，任何肯下力能吃苦的人都学得会的；丈夫的教书工作却非同一般，不是泥巴杆子们随便就能过问的。和公公一样，她斗大的字认不得两箩筐；和公公一样，她对舞文弄墨的丈夫景仰无比。和公公不同的是：公公是单纯的景仰和自豪；她却渗透着母性的慈爱和怜悯。她时刻去感受去侦探：丈夫冷了？饿了？哪儿不舒服了？心情不愉快了？自信能帮助丈夫排除万难。当然教书的工作除外，但那个领域里，她又天真地信赖丈夫的智慧，认为他无所不知无所不晓，没有战胜不了的障碍。

此刻，当丈夫梳洗停当走到院子里的时候，她还不能照他吩咐的那样呈上什么牛皮纸信封，自感内疚；再瞧两个儿子，在墙根屋角翻东倒西，累得满头大汗，仍是一无所获。

“这才怪了，我家是从来不兴丢东西的呀！”她朝丈夫笑笑，“别急，我误不了你的事。”

易中林奇怪地望着妻子：“信儿不是说爷爷拾起了，去堤上问去了么？”

汪素贞一拍大腿：“哎呀，八成是爹爹藏起了。你的纸屑笔头，他都当宝贝收起的。”

那厢绍礼和绍元方直起腰。绍元早辍学回家，参加队里承包责任田；绍礼读县直中学，星期天回家玩玩，不料大清

晨碰上这头苦差事，嘴巴撅得老高。

易中林一向不太搭理两个大儿子，扭头问：“小倩呢？”

“床上睡懒觉哩！”汪素贞浑身轻松，问两个儿子：“你们谁去喊爷爷？”

绍礼嘟哝道：“绍信不是喊去了吗？”脸上的表情一百个不情愿。

汪素贞说：“小三滑头，派他出差，就象放团鱼喝水，有去无回的。”

绍元便要动身：“我去。”

汪素贞有点为难，她准备跟绍元下田点棉种。犹豫片刻开口道：“绍礼去吧，小孩腿快。”

绍礼扭过脖颈，犟犟地沉默着。

这时小倩揉着眼窝跑出来。易中林说：“你们各忙各的去吧，叫小倩跟我搭伴儿找爷爷。”

汪素贞说：“还没吃早点。”

易中林抱起小女儿：“回来吃。”

汪素贞不依，跑屋里拿了四个熟鸭蛋塞到丈夫怀里：“爷儿俩二一添作五。”她虽然大字不识，小学算术却十分精通，大家庭每日进帐出帐，她均凭心算掌握。珠算口诀，横流倒背。早先在队里出工，因怕队里会计马虎出错，她不但记自己儿，还替三五个相好的媳妇记，一年三百六十天，干啥活儿记多少工分，清清楚楚。到后来队会计把她的本儿借去当标准数。易中林结婚之始便发现妻子的这股聪明劲，有次戏谑说：“你若读书，准是高材生。”汪素贞搓着一双粗手：“咱家有你一位就蛮好；再有一位，恐怕养不活。”

易中林牵着小倩跨过林间草地走上田埂，露水沾湿了裤角。方方块块的水田波光荡漾。苗秧嫩黄浅绿，在清晨最初几道阳光照射下，晃晃地刺眼。大麦成熟期快到了，空气中掺和着焦香气味；小麦却刚抽穗，麦芒羞涩地束拢，线状的白色麦花尚未被春风吹散。

这儿是一片大平原，由长江和它最长的支流汉水冲积而成。如果单从地理位置看，正好处于中国的中部。这儿湖泊星罗棋布，河汊纵横，地面没有一丝皱纹，平展展的如同熨斗熨过一般。这种地形虽然利于耕种和交通，但它的缺点也同样明显，那就是单调和重复。举目眺望，除了田野还是田野，而且渐远渐扁，最后变成一条线消失在天边。幸亏，江堤和树木竭尽全力去弥补这种缺陷。无论从哪个角度看去，江堤都是巍峨壮观的，犹如无数座并排紧挨着的埃及金字塔，基部是那么坚实和宽阔。由白杨和古柳组成的树林则象绿色的城堡，遮断了人们的视线，让一览无余的平原变得丰富多采，婀娜多姿。

早晨，太阳从东方杲杲升起时，平原上的浓雾仍不肯消散。它们一层层横向流动，跟古代山水画上的断云一样，拦腰遮隐着树林和江堤，远处的人和牛，活动的身影和飘扬的声音，全带着一种神秘的色彩。一片浓雾从你眼前飘浮而过，打湿你的睫毛和头发。对面的人看你，也会有种捉摸不定的神秘感觉。

易中林和女儿在雾中穿行，立刻处在这种忘情的境界中。他本质上是个农民，有农民的讲究实际和“耳听为虚，眼见为实”的求实作风，但在学校又学会了多愁善感和幻想。所

以他的幻想或感觉常常处于半明半暗，半睡半醒的状态中。此刻，小倩摇晃着两条羊角辫，拍着小巴掌跑在前面，咿咿呀呀唱着儿歌。易中林感动了，仿佛觉得她不是自己的女儿，而是一名把他引向天堂的小天使。他学着女儿天真无邪的动作，扭扭捏捏追上去；一面暗暗嘲笑自己，知道一旦浓雾褪尽，平原便会露出单调而平扁的面貌，而自己不过是个矫揉造作的老学究。

他们沿着巨大的阶梯爬上江堤。迎面立刻卷来一阵强烈凛冽的狂风，湿润而冰冷。前面的景色愈加显得壮阔而苍茫。一切都是灰濛濛的，无论湍急的波浪、压低的天空和空中的太阳以及时隐时现的对岸，全是一种灰色调子。唯有浪花偶尔翻出耀目的银色，表明太阳犹存余威。水气氤氲，涛声浩瀚，整个宇宙被滚滚而来的长江之水泽得透湿。

小倩在前面喊叫，易中林只做不闻。他感受到了什么，精神勃发，似更有无穷无尽的情怀要抒发要引吭高歌。可是一时找不到合适的形式，憋得十分难受。

小倩跑过来扯住他的袖口：“爸爸，爷爷在那片柳树林里。”

四个孩子，对他用不同的称呼。两个大的喊他“爹爹”，农村的普遍叫法；两个小的，喊他“爸爸”，却是城市里通用。易中林并不加以统一。正当他在混沌大江边挣扎着准备自我表现时，经女儿一喊，蓦然想到这会儿灵感的亢奋，也许是种假象。真正使他激动的原因，还是那封昨天就到家的牛皮纸信。

他有些泄气，怏怏地和女儿走下堤坡。

柳树林分布于堤外浅滩中。这儿涨水时被淹，落水时便成为一片肥沃的沙洲，植物的乐园。柳树棵棵都有一围粗，枝杈交错，叶密荫浓。地上落叶层层，踩上去嚓嚓响。绿草又嫩又长，成为牛儿羊儿的佳肴。

易老头儿乍看到儿子和孙女，不明白他们来干什么，继而一拍脑袋：“瞧我！老糊涂了。”说着去取挂在树上的破皮袄。

“昨晚在磨盘下拾着这封信，上面贴着几张邮票，就晓得有要紧事。见你吃酒，我随手塞进皮袄口袋里，说你吃饭毕了给你。眨眼忘了竟带出来了。”

易中林没吱声，紧张地瞧着父亲枯黑的手在袄口袋里摸索，唯恐说不在，唯恐说又忘到啥地方去了，心里怦怦跳得好响。

那黑枯的手却不慌不忙拿出一个深褐色的牛皮纸信封。

易中林迫不及待扑上去，抢过来，“哧啦”撕开口子，抽出一本彩色斑斓的崭新的杂志，《大江文学》。

小倩嚷道：“掉啦掉啦！”

原来有一张白纸片飘落在地。

易中林捡起来，是张打印的通知——

### 通 知

易中林同志：

兹订于五月二日至六月二日由省作协和本刊联合举办《大江文学》小说创作笔会，特邀请您参加。  
望拨冗光临。

要持水报名地点及有关事项附后。特此致  
敬礼

吉林省协作办《大江文学》编辑部  
又于四月十八日一函

复信，票数派去春游，于来函中录存。并附上半  
月里录自对流于的黑森林父音歌集录。请转寄中良  
。《学文再大》，志案的歌集的歌集本一出  
“白兔献金”，音歌小  
。歌集的歌集本一出  
——歌集的歌集本一出

### 附录

志案的歌集本一出  
。歌集的歌集本一出  
。歌集的歌集本一出  
。歌集的歌集本一出

## 2

次，翻书壁尉人未省。首不揣学而武遂有然里草十草文。  
并尘。群蒙其故而盛想以得人臣中。得者总从臣。命非干  
私。番鄙首路共会首故式。乘出群更索从好半人出一入。经平  
因说金始中。惠思此故对小长吏取学。论学文果于。而对美公  
德其更业事学文于良端。使不在于是阳林亦。海对山极  
之想仰。而不拂。也太行山阳。而对官微闻叶。理  
。唯一意吐心将更进

五个一。是一中其千源不且。而遇山折断其故美林中畏  
易中林爱好文学，不知自哪年始，至于偷偷地写小说，  
是“文化大革命”结束后的一九七七年。

中国有“文以载道”的传统，文学家往往兼思想家、政治家甚至科学家。倘若仅仅做个文学家，那是不成功的——被称作“潦倒文人”。七六年，诗歌就曾被当作政治斗争的武器；七七年以后，中国的政治和思想上陡然出现许多空白和真空地带，于是文学创作勃然发展，人们用它来揭伤痕、拓道路、展望未来、追忆历史。文学狂热席卷城乡，上至六七十岁的白发老人，下至乳臭未干的中学生，纷纷提笔上阵。为数不多的文艺期刊编辑部里，稿件堆积如山。编辑们日夜披阅仍不能毕其于万一，瞪着红丝眼睛叫苦不迭。

再者，文学似乎是桩付出最少，收入最大的事业，一纸一笔足矣。其他呢？绘画要颜料笔墨，音乐要昂贵乐器，科学要实验室，并且还须循序渐进，日积月累的努力，非一朝一夕能见效。而写文章，却可能一篇爆响，顿时誉满全球。于是文学便颇为急功近利者喜爱，投身于浩浩荡荡的业余文学创作大军之中，推波助澜，异常活跃。

文革十年虽然许多方面停滞不前，许多人惨遭折磨，死于非命；但从总体看，中国人仍以旺盛的劲头繁衍、生长。年轻人一批批从学校从家庭拥出来，发现社会并没有准备那么多饭碗，于是文学创作便成为小伙姑娘们想象中的金光闪闪的饭碗。农村的孩子们不甘示弱，献身于文学事业更其踊跃，他们固然有饭碗，但碗里的饭太少，喂不饱，他们想吃得更称心如意一些。

易中林受这些潮流的影响，但不属于其中一员。一个正常社会总有相当数量的文艺人才，社会也会有与其他职业成比例的文艺职业。可是十年浩劫打破了这个比例，使本来的文艺人材或窒息而改行，或被扼杀于萌芽状态根本不晓得自己的天赋。如今他们加进文学大军，不过是恢复本来面目，理当所然的。易中林既不拿文学作政治工具，也不想换个好饭碗，又不打算出人头地，也不晓得自己具不具备做文学家的素质，真好象莫名其妙地有了这个业余爱好。

他写成一篇小说，自个儿偷偷读几遍，自得其乐，然后又偷偷烧掉。他不是不想朝外投稿，而是不敢。在他周围，有很多年轻的文学爱好者，评点中外文坛，意气洋洋自若。他们有的写过一两篇稿子，虽说被退回来，但退的信封上印有某某编辑部的大名，于是也感到光荣。只要能跟编辑部有书信往来，稿子用不用似在其次。若哪位好心的编辑亲笔回了封简短的信，这短笺立刻传遍周围文友，似乎那稿子已经采用，作者顿时身价百倍。另有些人只是爱好，夸夸其谈、“述而不著”；但挖苦那些退稿的人时毫不留情，好象换了他们去写，百投百中。他们都很年轻，十八九、二十二三，最

多不超过二十八岁。易中林在他们眼里，非但不属于“才子”之列，而且年龄上也太老，早就过时了。有时候，这些文坛骄子们闯进易中林的语文教研室高谈阔论，不把他当作成员，只把他当作服务员，要茶要烟。易中林于是摆出长者风度，关键时刻指点他们几句，但竭力把自己跟文学隔得远远的。如果朝外投稿，退回倒不要紧，被这帮不知天高地厚，信口雌黄的小子们得悉，那他可真成为千古笑柄。所以易中林写小说，对所有的人，包括校长、同事、学生、父亲、妻子、儿女们统统保密。人们看他经常夜间还亮着灯伏案工作，称赞他责任心强，连续几年评他为模范教师，上县城开过好几次先代会。渐渐地，他写成的小说稿不愿烧也舍不得烧了，便压在衣箱底层，放在学校单身寝室里，密封起来。

语文教研组有个年轻老师，姓杨，取笔名白杨。有人告诉他，有个著名女电影演员叫白杨。他不以为然，说宪法没规定取名字禁止重复。虽然眼下她出名，似乎他沾了她的光；日后他更出名时，就可以奉还她了。白杨身体结实，肤黑如漆，一讲话就慷慨激昂，手舞足蹈。有友人劝告，他不以为然，说这正是文学家的气质。他谈了无数次恋爱，见着稍稍满意的姑娘就献上热烈缠绵的情书，但怀才不遇，屡遭挫折。于是痛定思痛，下大决心，不攻下文学堡垒，誓不为人；不发表第一篇小说，决不谈恋爱。白杨常常把编辑不肯赏识的大作拿到教研室当众朗读，读完后大骂编辑有眼无珠。有次他写了一个短篇小说，编辑退回时说他字迹太潦草；他又不愿重抄，委托易中林代劳。易中林不想得罪这位混世魔王，代替誊写了。白杨答应将来出小说集的序言中，一定带老易一笔

作为报酬。易中林暗暗好笑，不知将来谁的小说集出在前面呢！

老师们对这位口出狂言的未来文坛新秀当面奉承，背后鄙夷不屑，叫他“黑杨”。易中林见公众如此对待业余文学爱好者，愈加惶恐，写起小说来愈加谨小慎微。

前两个月，他偶尔得到一本《大江文学》，扉页上有编者寄语，其中提到以培养文学新人为己任，欢迎有志于文学创作的广大工农兵群众踊跃赐稿。易中林心动了，经过几天反复思想斗争，在箱底存稿中选了篇较满意的悄悄上县城寄走。他已想好退语，万一稿件退回，就说是帮某个学生寄的，至于是谁，老师有责任代其保密。

自寄走之日起，他就提心吊胆，一天要跑门房数十遍，查找信件。连接几个星期杳无音讯，他精神才渐渐松弛，心想或许邮局弄丢了或出了其他事故，总之再不会有回音。

料不到，稿件的事毫无下落，却得到这本杂志和这份通知。可以肯定的一点是：参加笔会和寄去的稿件有必然联系，因为编辑部根本不知道他的姓名地址。这就是说，他的小说得到赏识，人家才邀请他。笔会，多么别致而高雅的、十足知识份子的名词！易中林投身教育界十数年，因为自命清高不愿巴结人，又接二连三生孩子家庭拖累，所以始终是个普通教员。前一阵上头高喊提高知识份子和教师地位，他被“落实”为语文教研组长。即便如此，他参加的会议也数以千计。如果简而言之，那些会是废话会、瞌睡会、烟会、酒会、茶会和白耗光阴会。可是这个会：笔会！

老头儿一边慢吞吞卷烟叶，一边听儿子兴高采烈地解释，